

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解除查封扣押决定书

深环解查扣字[2019] 003 号

当事人名称或者姓名：众一贸易电路板(深圳)有限公司
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(公民身份证号码)：_____
 地 址：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工业区创业二路
 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王世国

我局于2019年5月21日对你/你单位下达了《查封、扣押决定书》(深环查扣字[2019] 003号)，决定对你/你单位污水站应急池原水出水管予以查封; 扣押。根据调查处理结果，现决定对你/你单位污水站应急池原水出水管自2019年6月19日起解除查封; 扣押措施。

你/你单位_____在异地暂扣，请于____年__月__日前至_____领取。逾期不领取的，我局将按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查封、扣押办法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处理。

附：解除查封; 扣押物品清单

序号	物品名称	规格	数量	生产日期(批号)	生产单位	备注
1.	应急池原水出水管	管	2			
/						
/						
/						

以上清单，物品与实物一致。

当事人签名及日期：王世国 2019.6.19
 执法人员及执法证件号：王世国 004565 / 12/12 / 004592



第一联：行政机关存档